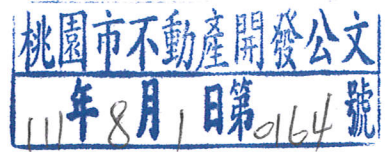


副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

桃園市政府 函

33050

桃園市桃園區經國路9號15樓之2

地址：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
承辦人：技士 鄭惟仁

電話：03-3322101#5222

電子信箱：10037058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7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府都綜字第1110176574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送「變更八德（大湳地區）都市計畫（配合機關用地（機六）暨周邊土地開發計畫）案」暨「擬定八德（大湳地區）都市計畫（配合機關用地（機六）暨周邊土地開發計畫）細部計畫案」公告重新公開展覽計畫書、圖及公告各1份，請於貴公所及有關里辦公處張貼公告周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案自民國111年7月26日起公告重新公開展覽30日，並訂於111年8月11日下午2時整假八德區綜合大樓4樓演藝廳舉辦說明會。
- 二、另檢附公開展覽及說明會時間地點之傳單100份，請貴公所統籌發放，並責請里幹事張貼至轄區內公告欄，傳單如有不足，請自行增印。

正本：桃園市八德區公所

副本：八德區籍市議員、桃園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市建築師公會（以上含傳單1份）、桃園市政府秘書處（含公告2份，請刊登公報）、桃園市政府建築管理處（含公告1份）、桃園市政府住宅發展處（含公告1份）、桃園市政府都市發展局（都市設計科）（含公告1份）、桃園市政府地政局、桃園市政府捷運工程局、桃園市政府工務局、桃園市政府都市發展局（都市計畫科）、桃園市政府都市發展局（都市行政科）（以上含計畫書、圖及公告各1份）、桃園市政府都市發展局（綜合規劃科）（含計畫書、圖及公告各3份）

市長鄭文燦

親愛的市民，您好：

本市都市計畫「變更八德(大湳地區)都市計畫(配合機關用地(機六)暨周邊土地開發計畫)案」暨「擬定八德(大湳地區)都市計畫(配合機關用地(機六)暨周邊土地開發計畫)細部計畫案」自民國 111 年 7 月 26 日起於本府都市發展局及八德區公所辦理重新公開展覽 30 天，本案計畫書、圖分別陳列於本府都市發展局及八德區公所供民眾閱覽，亦可至本府都市發展局網站下載 (<http://urdb.tycg.gov.tw/>)，敬請就近閱覽。

又為使民眾進一步瞭解該項計畫之內容，並訂於民國 111 年 8 月 11 日（星期四）下午 2 時整假八德區綜合大樓 4 樓演藝廳舉辦公開展覽說明會；**為因應新型冠狀病毒疫情，建議儘量利用網路至本府都市發展局網站下載相關資訊，並利用電話洽詢相關疑義。**參加說明會者，請配合現場防疫措施如下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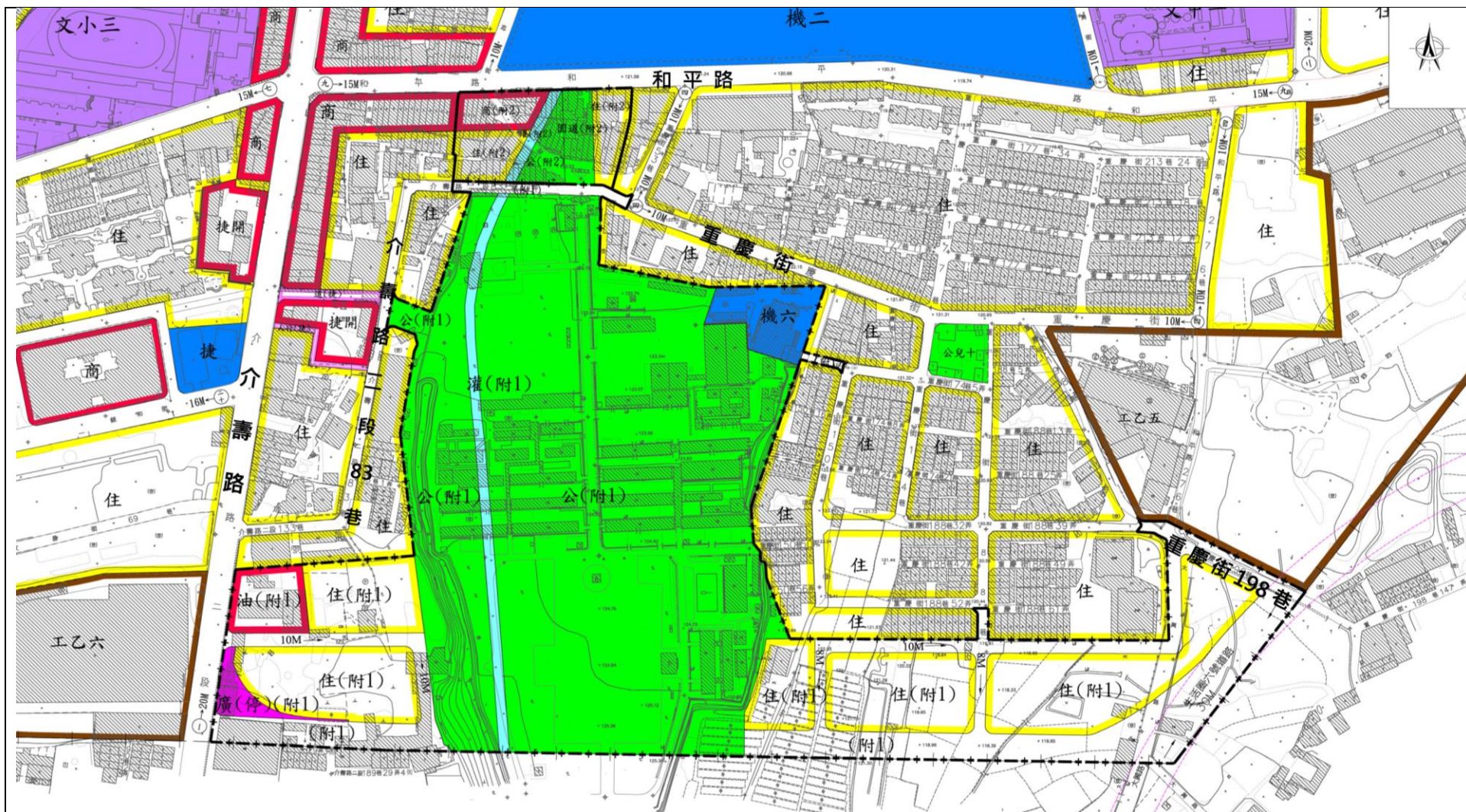
1. 額溫 $\geq 37.5^{\circ}\text{C}$ 者，禁止入場。
2. 現場座位採前後左右各距離 1 公尺安排。
3. 入場前須配合量測額溫及現場酒精進行手部清潔，並全程配戴口罩。
4. 配合其他行政院衛生福利部公布之最新防疫措施。

各公民或團體對計畫案如有任何意見，請利用說明會場所提供之意見表，以書面載明姓名或名稱、地址及建議事項，向本府都市發展局或八德區公所提出（陳情意見表逕向本府都市發展局綜合規劃科或八德區公所索取，亦可至本府都市發展局網站下載）。如有疑義，歡迎電洽本府都市發展局綜合規劃科（03-3322101#5221 鄭先生）。

民國 111 年 7 月
桃園市政府印製



本計畫簡報內容及陳情意見表下載，請掃描左方 QRcode 或至桃園市政府都市發展局網站，網址：<https://urdb.tycg.gov.tw/>。



圖例

住(附1) 住宅區(附1)	道路用地(附1)	住(附2) 住宅區(附2)	捷開 捷運開發區	人行(捷) 人行步道用地(兼供捷運系統使用)	主要計畫範圍線
油(附1) 加油站專用區(附1)	廣場用地(兼供停車場使用)(附1)	商(附2) 商業區(附2)	工乙 乙種工業區	捷(捷) 道路用地(兼供捷運系統使用)	八德(大湳地區)都市計畫範圍線
公(附1) 公園用地(附1)		公(附2) 公園用地(附2)	道路用地	公兒 鄰里公園兼兒童遊樂場用地	
灌(附1) 灌溉設施用地(附1)		園道(附2) 園道用地(附2)	學校用地	道路用地	
		灌(附2) 灌溉設施用地(附2)			

註:1. 本計畫凡未註明變更部分均應以原計畫為準。
2. 變更範圍應依核准地號及地政單位鑑界成果為準。

重新公開展覽示意圖